

高要区金渡镇省道 S272 及东柯大道沿线社区农房风貌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高要区金渡镇省道 S272 及东柯大道沿线社区农房风貌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人民政府 项目地址：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 联系电话：0758-8519899
3	中介服务名称	高要区金渡镇省道 S272 及东柯大道沿线社区农房风貌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服务机构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服务机构应当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经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建设内容是对省道 S272 及东柯大道沿线社区(黄坑社区、腰岗社区、榄塘社区、大坑社区、金渡社区)进行外立面翻新改造，

		服务内容是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开展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工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提供服务的地点：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固定总价。 （①本项目造价咨询费最高价为 2500.00 元（大写：贰仟伍佰元整），最低价为 200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费用为包干价，包含完成全部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及后续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②采购人将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名供应商中，自主择优选定一家作为中标单位，未被选中的机构不得异议。） 3. 计价标准：中介服务机构向我单位报送报价服务方案，含具体价格、服务时间、资质情况等，由我单位综合报价服务方案各指标择优选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工期为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中选单位的工作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情况处理。
10	结算方式	付款方式：根据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情况支付。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人民政府

2026年5月15日

